

#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在 2023 年度履职期内，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肖金泉先生、马战坤先生、顾科先生均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相关规章制度，按时出席公司相关会议；为保障股东利益、提升公司价值，独立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积极履行职责；在审议公司重大事项时，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特长，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现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简要报告如下：

## 一、年度履职情况

### 1. 参加会议情况

2023 年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6 次股东大会会议。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肖金泉	10	1	9	0	0	否	6
马战坤	10	1	9	0	0	否	6
顾科	10	1	9	0	0	否	6

履职期内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召开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都进行了认真审核，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同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对公司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建议，提高了董事会战略决策过程的科学性。

## 2.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在2023年度履职期工作中，独立董事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及有关人员对公司经营管理、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的汇报，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的资料，充分沟通交流，提出专业性意见和建议，并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分别对《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的议案》、《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19项议题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对《2022 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35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维护了股东及广大投资者利益。

## 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与 ESG 委员会（原战略委员会）：肖金泉、马战坤、顾科、宗文峰、叶少华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肖金泉、马战坤、顾科、刘振水（于 2023 年 8 月退休辞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肖金泉、马战坤、顾科

提名委员会：肖金泉、马战坤、顾科、宗文峰、叶少华

2023 年度内，各专门委员会中的独立董事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有关规定，结合自身专业特长，认真履职。具体工作如下：

### 1.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中对公司发展战略、重大投资方向、重组工作等议题进行积极研讨，为公司的十四五战略优化决策提供了建议；对公司 ESG 目标、战略规划、治理架构、管理制度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2.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2022 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审议〈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等 34 项议案与审计机构进行了专门沟通、认真审议并发表审查意见。

###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

人员的业绩和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符合公司业绩考核、薪酬管理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薪酬管理办法进行了审核，认为有利于调动公司员工及管理团队成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质量和经营效益，确保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 4. 提名委员会

2023年度，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及人员变动情况，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以下董监高人员调整事宜进行事先筛选、提名及审核工作：分别就公司增补张晓伟先生为非独立董事、聘任杨丽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占杰先生为副总经理及总会计师、聘任梁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杨丽丹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及首席合规官等事项进行了资格审核并发表意见。

###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的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为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方面的作用，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状况，及时了解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针对性提出专业建议和意见；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投资、关联交易、担保等议题高度重视，秉持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并关注中小股东的需求、意见与建议，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积极参加公司的年度业绩现场说明会，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独立董事还通过积极参加培训学习，及时掌握监管动态，不断推动公司提升规范运营水平，不断提高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 四、其他

2023 年独立董事履职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23 年度，各独立董事已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内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进行独立性情况自查，均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将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地依法依规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进一步加强与公司的沟通及调研，推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保驾护航，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肖金泉 马战坤 顾科

2024 年 3 月 27 日